

国家外汇管理局宝鸡市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宝鸡市分局（以下简称宝鸡市中心支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等法规制度，健全制度保障，规范发布流程，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2023 年，宝鸡市分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8 条。其中，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网站主动公开工作动态信息 10 条，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务服务系统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228 条。按时向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报送各类行政许可公示报表，全年无错报、漏报、迟报情况发生。

（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2023 年，宝鸡市分局未发生依申请公开信息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宝鸡市分局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制度，切实保障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目前，宝鸡市分局暂无独立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依托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

局网站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相关信息进行公示。

(五) 监督保障情况。宝鸡市分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审查，严格落实局领导审批程序，规范网站信息发布审核流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宝鸡市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但外汇管理工作宣传、政策业务宣讲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下一步，宝鸡市分局将采取以下措施改进：一是以省分局子网站为窗口，及时更新外汇管理和服务工作动态，提升宣传质效。二是积极发挥本地媒体贴近经营主体的优势，加强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政策宣传推广，促进外汇政策红利直达经营主体。三是广泛运用新媒体，扎实开展主题宣传，线上线下宣传全覆盖，提升宣传易懂性和普及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